

# 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沪民远院〔2024〕19号

## 关于开展2024年度校级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处室、各二级学院：

根据《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工作管理条例》（沪民远院〔2024〕18号）有关规定，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启动2024年度校级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对象

凡与我校签订劳动合同的教职员工均可根据所从事的学科领域、专业方向、工作职责并结合学校办学治校的实际需要申报校级研究项目。

### 二、申报条件

1. 本年度校级研究项目只接受团队申报，项目负责人应合理组建研究团队，一般不少于3人。

2. 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且不能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其他项目的申请，项目组成员最多参与两个项目申请。

3. 项目负责人可以根据研究的实际需要，吸收校外研究人员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申报。申报横向（委托）类项目，其项目组成员

不限于校企合作或战略协作单位。

4. 已在其他渠道申报并立项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否则一经证实，取消申报资格。

5. 退休返聘和距离退休年龄不足一年的教职工，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但可以作为研究顾问或一般人员参加项目组。

### **三、申报要求**

1. 本年度校级研究项目分为“教育教学改革”、“科技开发创新”两类，鼓励开展横向合作项目研究。项目应围绕国家和上海发展战略、职业教育理论和实践热点以及学校办学治校过程中的现实问题开展研究。

2. 申报的项目，要简要说明研究的重要意义、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研究方法等，提出针对性较强、有可操作性和有应用价值的研究成果预期。

3. 经组织评审予以立项的项目，学校给予经费补贴。标准为：教育教学改革类，每项 2000 元；科技开发创新项目，每项 3000 元；横向合作研究项目，根据合同到账数额，相应给予 5-8%的经费补贴。

4. 通过结项验收的项目，视同市厅级科研成果，可以用作校内评奖评优和申报职称的代表成果。

### **四、结项验收**

1. 项目进度设计从 2024 年 6 月 1 日开始计算，研究期限为 1 年。届时不能结题的，以书面形式申请延期，最长延期不超过半年。

2. 结项时须满足以下全部条件：

(1) 完成申报书确定的研究任务。

(2) 研究成果中，项目负责人必须排名第一。

(3) 研究成果必须与研究项目具有相关性。

(4) 项目组必须面向师生举行一次关于研究成果的学术报告或学术讲座。

3. 教育教学改革类和科技开发创新类研究成果结题，除满足上述条件外，还须达到下列中的两项条件：

(1) 公开发表的相关研究论文 1 篇（长短不限，提供原刊或录用通知）。

(2) 提交完整的研究报告 1 篇（教育教学改革类不少于 1 万字，科技开发创新类和校外横向合作类不少于 0.5 万字；复制率不超过 20%）。

(3) 教育教学改革类转化为教学基本建设的成果（提交课程标准、教案和教学 PPT 一套；具体要求参考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指导意见和课程标准编制要求）。

(4) 申报市级以上（含协会、学会、专委）科研项目并获立项。

(5) 相关成果用于指导学生参加市级（含教指委、专指委）职业技能竞赛并获奖。

(6) 相关成果成功申报国家专利。

4. 校外横向（委托）专项成果，以签订合同和到账经费为结题验收依据，合同中到账经费低于 1 万为不合格。

## 五、工作要求

### （一）立项指标

本年度不设定立项限额指标。遵循重在激励和质量优先的原则，根据科研工作实际需要和年度科研经费预算情况，由校长办公会研究确定立项指标。

## （二）推荐要求

项目申报采取个人申报，二级学院或部门推荐，科研处组织专家评审，择优立项。

## （三）材料提交

1. 《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校级研究项目申报书》双面打印骑缝装订，A4 双面打印 1 式 5 份。

2. 《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校级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A4 打印 1 式 1 份，由学院（部门）负责人签字确认。

3. 请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前将申报材料的纸质版报送至科研处，逾期不予受理。

4. 各学院（部门）统一报送，不受理个人申报。

附件：1. 《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校级研究项目申报书》

2. 《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校级研究项目（教育教学改革类）申报参考指南》

3. 《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校级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

# 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

## 校级研究项目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 \_\_\_\_\_

项 目 负 责 人 : \_\_\_\_\_

项 目 类 别 : 1. 教育教学改革类 2. 科技开发创新类 3. 其他

所在学院 (部门): \_\_\_\_\_

填 表 日 期 : \_\_\_\_\_ 年 月 日

# 填 表 说 明

1. 请准确如实填写本表各项内容，书写要清晰工整。
2. 申报书统一用 A4 纸双面打印，一式 5 份。
3. 申报书须经二级学院负责人初审并签字。

##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 目 主 持 人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专业技术职务				最终学历（学位）/ 授予国家			
	近3年教学情况							
	时间	课程名称		授课对象		学时	所属学院	
	近3年科研情况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主持/ 参与	项目 级别	在研/ 结项
总人数	高级职务 人数	中级职 务人数	初级职 务人数	博士	硕 士	学 士		
项目 组 主 要 成 员 简 况 （ 不 含 负 责 人 ）	姓 名	工作时间	职称及专业	所在部门	在项目中 职责分工	签 名	备注	

## 二、项目论证

1.简述国内外对此问题的研究进展情况（500字）

## 2.研究的目的和意义（500字）

### 三、项目实施方案

1.具体研究内容或对象

2.研究拟达到的目标

3.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4.项目预期成果形式（如研究报告、教改方案、调研报告、著作、论文等）

序号	阶段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5.项目预期成果效益（实施范围与受益范围等）

6.实施计划（含不少于一年半时间的研究进展情况）

7.本项目特色、创新及推广应用价值（300字内）

8.本项目的研究方法

#### 四、项目研究基础

1.项目组成员已开展的相关研究及成果概述（包括自选项目、校级以上项目、学位论文、学术论著论文及获奖等）（500字）

2.已具备的课题研究基础或环境;现有政策和资源对本项目的支撑情况;校企合作对项目的支持情况;完成项目研究尚缺少的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300字）

## 五、评审意见

所在二级学院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科研处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专家评审意见

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学校审定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注：填写此表时，不要任意改变栏目；内容简明扼要。如因篇幅原因需对表格进行调整，应当以“整页设计”

附件 2:

## 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度校级研究项目

### ( 教育教学改革类 ) 申报参考指南

#### 一、党的建设与思政工作

1. 党的二十大精神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2. 区域红色资源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3. “三全育人”体制机制构建研究
4. “大思政课”工作格局构建路径研究
5. 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协同育人研究
6.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成效提升研究
7. 毕业生就业精准帮扶机制研究
8. 二级学院学生管理模式研究
9. 优良学风班风建设研究
10. 核心校园文化的构成与建设研究
11. 民办高职院校党建工作实效性研究
12. 民办高职院校党组织运行机制研究

#### 二、质量工程与教学改革

1. 转型发展中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机制研究
2. “专业+产业+学业+就业”一体化办学模式研究
3. 基于国际生态岛建设的专业群建设研究
4. 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研究

5. 工学结合实训基地建设研究
6. 实践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研究
7.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研究
8. 教学技能大赛备赛策略研究
9. 大学生职业技能大赛指导策略研究
10. 教学状态常态化反馈与调节机制研究

### 三、产教融合与科研管理

1. 产教融合赋能新质生产力的对策研究
2. 校企深度合作的方法、途径、措施研究
3. 高职院校科研成果转化机制研究
4. 高职院校学术管理体系研究

### 四、绩效考核与队伍建设

1. 教职工“一人多岗”任职制度研究
2. 教职工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研究
3. 二级学院独立核算的制度设计研究
4. 二级学院综合考核的指标体系研究
5. “专业+产业”型学院的管理模式研究
6. “双师型”教师培养机制研究
7. 新入职青年教师培养策略研究
8. 师德师风建设的机制创新研究

### 五、其他类型课题

其他与学校转型、内涵建设和内部管理相关的难点、热点、疑点问题研究。

附件 3:

## 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校级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申请部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主持人	项目类别	项目组成员	备注
1					
2					
3					
4					
5					
6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